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2025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

自 评 报 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概况。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统筹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助、行政运行等支出。

（二）资金安排情况。

1、2025 年中央下达我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588.45 万元，省级资金 45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84.4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基本支出 446.72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688.01 万元。

（三）绩效目标。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县民政事务中心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全年预算数 15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88.45 万元，省级资金 42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72.8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及机构运行维护、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助等。

县民政事务中心 2025 年基本支出 446.7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等。

2、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5 年全年到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52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到位 9588.45 万元，省级资金到位 42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到位 1272.8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

2025 年全年基本支出 446.72 万元。

3、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全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数 152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88.45 万元，省级资金 42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72.8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88.45 万元，执行率 100%，省级资金 4219.65 万元，执行率 100%，县级配套资金到位 1272.86 万元，执行率 100%，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华容县城乡低保、华容县特困人员供养及机构运行维护、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助等资金支出，资金使用率 100%。

2025 年全年基本支出 446.72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等资金支出，资金使用率 100%。

在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和费用支出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预算不支出。做到“全程留痕”，记录所有流程的审核负责人、审核经办人的审核意见。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情况分析

2025 年全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数 152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



金 9588.45 万元，省级资金 42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72.8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229.6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154.06 万元，省级资金 4219.65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72.86 万元，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

2025 年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446.72 万元，全年执行数 446.72 万元。

2、资金下达情况分析

按资金拨付要求，资金文件下达后，一个月之内将资金录入项目库，根据项目开展情况，下达至各个项目。

3、资金拨付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并合理使用资金，让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在分配资金时，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对于专项资金不挪作他用。每月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经乡镇审核、系统核对，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位，实行社会化发放。资金下拨到位后，及时与接受资金的部门核对，确认资金拨付及时到位。

4、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能够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并合理使用资金，让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在分配资金时，严格按照中央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要

5、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中央财政资金预算数 9588.45 万元，执行数 9588.45 万元，执行率 100 %；省级资金预算数 4219.65



万元，执行数 4219.65 万元，执行率 100%，县级配套资金预算数 1272.86 万元，执行数 1272.86 万元，执行率 100%，单位资金困难群众电力补贴 148.73 万元，执行率 100%。

2025 年全年基本支出 446.72 万元，执行率 100%。

在资金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和费用支出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预算不支出。做到“全程留痕”，记录所有流程的审核负责人、审核经办人的审核意见。

6、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制度，设定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目标，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执行，落实好项目资金的使用。

7.资金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分析。

资金支出用途与文件下达资金要求一致，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拨付流程规范，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民政、财政等部门共同把控资金的使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城乡低保人员生活补助：截止 2025 年 12 月共有城市低保 3426 户 5221 人，农村低保 12598 户 20411 人。

2、特困人员供养补助：截止 2025 年 12 月共有城市特困 1180 人，农村特困 3648 人。

3、临时救助：2025 年 1—12 月，累计救助 12786 人次。

4、其他城市生活救助：2025 年 12 月共有 133 人，1-12 月累计发放 1596



人。

截至 2025 年底，全县共有城乡低保对象 25632 人；特困供养对象 4828 人；临时救助累计救助 12786 人次。全县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至农村 485 元/月、城市 740 元/月，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分别提高至散居农村特困 631 元/月、散居城市特困 962 元/月、集中供养 962 元/月。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截止 2025 年 12 月共有城市低保 3426 户 5221 人，农村低保 12598 户 20411 人。2025 年度全县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补助累计保障 307584 人次，其中城市低保共保障 62652 人次，农村低保共保障 244932 人次。

截止 2025 年 12 月共有城市特困 1180 人，农村特困 3648 人。2025 年度全县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补助累计保障 57936 人次，其中城市特困共保障 14160 人次，农村特困共保障 43776 人次。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全县其他城市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33 人，全年累计补助 1596 人。

（2）质量指标。

华容县民政局下发了《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相关标准的通知》（华民联发〔2025〕1 号）等部门文件、人员档案资料齐全，各类补助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投入合理、落实到位，全部资金用于相应困难群众发放基本生活补助。



（3）时效指标。

根据《华容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华容县临时救助实施细则》、《华容县特困人员认定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城乡困难群众资金的发放时间为每月月底之前，根据自查分析 2025 全年低保资金、特困人员供养资金、临时救助资金等均在月底前发放到户。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减轻了城乡困难群众的经济负担，保障其基本生活。

（2）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生活水平得到稳步提升，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增强了困难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

（3）可持续影响。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制定了《华容县最低生活保障认定实施办法》、《华容县临时救助实施办法》、《华容县特困人员认定实施细则》等部门文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水平进一步提升，根据《关于调整全县社会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华民联发〔2025〕1号），适时调整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标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对困难群众进行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调查，知晓率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困难群众满意度为百分之百。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2025年困难群众救助工作符合年初绩效总体目标，无超过指标值较多的数据，未偏离原定计划。下一步，将继续按照总体绩效目标要求，不断完善制度，落实政策，保障困难群众利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5年下达我县的困难群众救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严格按照文件规定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将资金使用情况等通过华容县政府民政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